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技士 黃坤毅

電話：04-7536013

傳真：04-7281671

電子信箱：as2854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交規字第11403278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交通部公路局114年8月14日路監交字第1145015863B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（共2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327819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40327819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交通部公路局「常見用藥安全駕駛指引」，請協助宣導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局114年8月14日路監交字第1145015863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鑑於社會各界關注駕駛人服用藥物後可能影響駕車安全課題，交通部於114年6月26日召開「駕駛人醫學諮詢會第15次委員會」，就國人常用之藥品，徵詢專家意見制定旨揭指引。
- 三、本指引已置於交通安全入口網／教材文宣／懶人包／駕駛一定「藥」知道，供道安宣導相關人員及民眾下載利用，請貴機關（單位）協助利用社群媒體、電台宣導、跑馬燈及各種適當場所，採用多元管道向民眾多加宣導，以提升行車安全。



正本：本府各處（本府交通處除外）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警察分局、本縣各鄉鎮市

建設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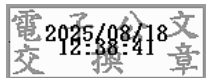
收文：114/08/18



DF1140012076 有附件

公所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員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中鹿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運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府交通處交通工程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交通處交通管理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交通處



裝

訂



線